

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ZZHX-2024-NC03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张家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85 万元,招标人为张家港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张家港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所需的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 (002)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智能化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以下规定的条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002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智能化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以下规定的条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9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七、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张家港市港城大道 326 号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9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张家港市港城大道 326 号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苏州政合信咨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 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按规定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ZZHX-2024-NC034

项目名称: 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85 万元(标段一: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 151 万元; 标段二: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智能化设备 134 万元)

最高限价: 285 万元(标段一: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 151 万元; 标段二: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智能化设备 134 万元)

采购需求概况: 张家港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所需的涉案财务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 投标人可以任意选择一个标段进行报价, 也可以同时选择多个标段进行报价。中标顺序按已确定的标段顺序逐个确定, 每个标段的最高得分者为该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每个投标人最多可中 1 个标段。

合同履行期限: 标段一: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 1 年; 标段二: 涉案财物管

理中心智能化设备 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标段一：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配套设备

1. 满足以下规定的条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标段二：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智能化设备

1. 满足以下规定的条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要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线上获取。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填写电子登记表格，并扫描下列材料一并发至电子邮箱 zhx@szzhxgp.cn）：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章);

(2) 法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加盖公章);

(3) 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售价:300元人民币/标段。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得转让且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9月3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张家港市港城大道326号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9月3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张家港市港城大道326号三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2. 磋商文件补充或修正的告知方式:

采用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官网公告的方式告知,供应商可自行下载。

3.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标段一:一式叁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

标段二:一式叁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

4.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5. 只有在苏州政合信咨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才可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 供应商按规定领取本次采购的磋商文件后,请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磋商准备,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张家港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张家港市杨舍镇北二环路（范港村 6 号）

联 系 人：朱品高

电 话：1585013928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苏州政合信咨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张家港市港城大道 326 号三楼

联 系 人：谢子越

电 话：0512-5891818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